

公司代码：600025

公司简称：华能水电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袁湘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炳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65,413,116,879.06	167,459,513,343.54	-1.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4,879,915,395.51	55,002,686,592.05	-0.22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54,060,263.62	2,955,725,500.94	-0.06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102,677,855.86	4,437,719,158.49	-30.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744,762.26	804,439,508.34	-106.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4,716,288.71	911,486,859.49	-92.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	1.8	减少 1.9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	0.04	-1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	0.05	-10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65,344.7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18,193,806.08	为公司持有的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因股价下跌，形成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116,620,319.11元及对联营企业确认的投资收益-1,573,486.97元。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56,256.2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61,792.29	
所得税影响额	361,874.30	
合计	-118,461,050.97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42,07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9,072,000,000	50.40	9,072,000,000	无		国有法人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86,800,000	28.26		无		国有法人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41,200,000	11.34		无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08,260,983	1.16		未知		境外法人
摩根士丹利投资管理公司—摩根士丹利中国 A 股基金	44,531,124	0.25		未知		境外法人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	0.14		未知		国有法人
香港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23,204,900	0.13		未知		境外法人
艾红安	20,200,000	0.11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关芸菁	16,000,327	0.09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吴华军	10,981,600	0.06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 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86,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86,800,000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41,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41,2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08,260,983	人民币普通股	208,260,983			
摩根士丹利投资管理公司－摩根士丹利中国 A 股基金	44,531,124	人民币普通股	44,531,124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000,000			
香港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23,204,900	人民币普通股	23,204,900			
艾红安	20,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200,000			
关芸菁	16,000,327	人民币普通股	16,000,327			
吴华军	10,981,600	人民币普通股	10,981,6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928,700	人民币普通股	10,928,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2. 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动情况及原因

截至2020年一季度末，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较上年期末大幅变动的原因：

(1) 交易性金融资产本期末27,783.96万元，比年初减少11,662.03万元，同比减少29.56%。主要原因是由于持有的云南铜业股份公司股票价格下跌影响。

(2) 应收票据期末120,678.56万元,比年初减少83,076.05万元,同比减少40.77%。主要原因因为部分应收票据到期。

(3) 预付款项本期末4,537.75万元,比年初增加2,983.78万元,同比增加192.01%。主要原因是为柬埔寨桑河二级电站预付的海外投资险和财产保险费。

(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本期末10,550.11万元,比年初增加5,610万元,同比增加113.56%。主要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融资租赁款。

(5) 长期应收款本期末为0万元,比年初减少5,610万元,同比减少100.00%。主要原因是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融资租赁款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列报。

(6) 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75亿元,较年初增加15亿元,同比增加25.00%。主要原因为调整公司债务结构,公司发行的超短期融资券增加。

(7) 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7,377.2万元,较年初减少5,473.15万元,同比减少42.59%。主要原因为一年内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划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报。

2. 利润表项目变动情况及原因

截至2020年一季度末,公司利润表项目变动情况及原因:

(1) 营业收入本期末310,267.79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33,504.13万元,同比减少30.08%。主要原因一是因梯级蓄能同比大幅减少,二是一季度两库来水同比持续偏枯,其中小湾电站断面来水同比偏枯16%,龙开口电站断面来水同比偏枯约10%。三是受疫情影响,统调需求总体同比大幅减少,其中西电东送电量同比大幅减少,云南省内用电需求增长也低于预期。导致一季度发电量同比减少37.88%,营业收入同比减少30.08%。

(2) 营业总成本本期末294,256.17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37,375.10万元,同比减少11.27%。主要原因为一季度发电量同比减少,生产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同比降低;因调整公司融资结构,及时偿还部分到期及高息借款,负债规模减少,且汇兑损失同比减少,使得财务费用同比减少,导致营业总成本同比减少。

(3) 其他收益本期期末506.41万元,同比增加463.76万元,同比增加1,087.20%。主要原因为风力发电增值税即征即退,上年同期无该政策。

(4) 投资收益本期末-157.35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506.7万元,同比减少106.70%。主要原因为上期对外股权投资企业的盈利,本期为亏损。

(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本期末-11,662.03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1,662.03万元。主要为本期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因股价变动确认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上年同期暂未对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变化进行调整,无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 营业外支出本期末246.52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2,446.90万元,同比减少98.06%。主要原因为本期无精准扶贫支出。

(7) 所得税费用本期发生2,417.02万元,同比减少12,694.43万元,同比减少84.01%。主要原因为因发电量同比减少利润总额同比减少,使得所得税费用同比减少。

(8) 净利润本期1,257.96万元,同比减少84,572.3万元,同比减少98.53%。主要原因一是因梯级蓄能同比大幅减少,二是因一季度两库来水同比持续偏枯,其中小湾电站断面来水同比偏枯16%,龙开口电站断面来水同比偏枯约10%。三是受疫情影响,统调需求总体同比大幅减少,其中西电东送电量同比大幅减少,云南省内用电需求增长也低于预期。导致一季度发电量同比减少37.88%,营业收入同比减少30.08%。同时由于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价下跌,按股票份额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11,662万元。受上述因素影响,一季度净利润同比减少98.53%,归母净利润同比减少106.68%。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1月2日,公司收到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2018)云01民初2871号)等资料,原告兰坪小格拉铜矿有限责任公司以公司下属黄登电站下闸蓄水导致其选矿厂被淹为由,提起诉讼,要求公司赔偿其选矿厂重建费用、尾矿库迁建期间停工等各项损失等合计13,600万元,并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经公司申请,法院已追加云南省怒江州兰坪县人民政府为本案第三人。2019年5月24日,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本案进行开庭审理。2020年3月23日,公司收到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2018)云01民初2871号《民事判决书》,驳回原告兰坪小格拉铜矿有限责任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2020年4月10日,公司接到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通知,原告兰坪小格拉铜矿有限责任公司已对该一审判决提起上诉。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袁湘华
日期	2020年4月25日